



第十一章 车辆购置税法、车船税法和印花税法

历年考情概况

考试年份	2023、2022、2021、2020、2019、2018、2017、2016
考试分值	3-5 分
考查形式	客观题作为基础考查
预习考点	车辆购置税的计税依据和税额计算、车船税法

【考点一】车辆购置税的计税依据和税额计算 (★★★)

1. 购买自用

计税价格：2020 年 6 月 1 日起为发票电子信息中的不含增值税价。纳税人依据相关规定提供其他有效价格凭证的情形除外。

应税车辆存在多条发票电子信息或者没有发票电子信息的，纳税人按照购置应税车辆实际支付给销售方的全部价款（不含增值税）申报纳税。

2. 进口自用

计税价格：组价=关税完税价格+关税+消费税

【提示 1】同进口环节的消费税、增值税组价。

【提示 2】纳税人进口自用应税车辆，是指纳税人直接从境外进口或者委托代理进口自用的应税车辆，不包括在境内购买的进口车辆。

【提示 3】以外汇结算应税车辆价款的，按照申报纳税之日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合成人民币计算缴纳税款。

3. 自产自用

计税价格：按纳税人生产的同类应税车辆（即车辆配置序列号相同）的销售价格确定，不包括增值税。没有同类价格的，按照组成计税价格确定。

组价=成本×(1+成本利润率)/(1-消费税税率)

4. 受赠、获奖或者其他方式取得自用

计税价格：按照购置应税车辆时相关凭证载明的价格确定，不包括增值税。

购置凭证是指原车辆所有人购置或者以其他方式取得应税车辆时载明价格的凭证。无法提供相关凭证的，参照同类应税车辆市场平均交易价格确定其计税价格。



原车辆所有人为车辆生产或者销售企业，未开具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的，按照车辆生产或者销售同类应税车辆的销售价格确定应税车辆的计税价格。无同类应税车辆销售价格的，按照组成计税价格确定应税车辆的计税价格。

【考点二】车船税法（★★）

1. 征税范围及税额

（1）征税范围

- ①依法应当在车船管理部门登记的机动车辆和船舶。
- ②依法不需要在车船管理部门登记、在单位内部场所行驶或者作业的机动车辆和船舶。

（2）税额

- ①拖船按照发动机功率每 1 千瓦折合净吨位 0.67 吨计算征收车船税。
- ②车辆整备质量、净吨位、艇身长度等计税单位，有尾数的一律按照含尾数的计税单位据实计算应纳税额，税额计算到分。
- ③挂车按照货车税额的 50% 计算；拖船、非机动驳船分别按照机动船舶税额的 50% 计算。

2. 应纳税额的计算

- （2）购置的新车船，购置当年的应纳税额自纳税义务发生的当月起按月计算。

计算公式为：

应纳税额 = (年应纳税额 ÷ 12) × 应纳税月份数

- （2）在一个纳税年度内，已完税的车船被盗抢、报废、灭失的，纳税人可以凭有关管理机关出具的证明和完税证明，向纳税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自被盗抢、报废、灭失月份起至该纳税年度终了期间的税款。

- （3）已办理退税的被盗抢车船，失而复得的，纳税人应当从公安机关出具相关证明的当月起计算缴纳车船税。

- （4）在一个纳税年度内，纳税人在非车辆登记地由保险机构代收代缴机动车车船税，且能够提供合法有效完税证明的，纳税人不再向车辆登记地的地方税务机关缴纳车辆车船税。

- （5）已缴纳车船税的车船在同一纳税年度内办理转让过户的，不另纳税，也不



退税。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